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前锋爱众水务提供担保的进展

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	被担保人名称	四川省前锋爱众水务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前锋爱众水务”）
	本次担保金额	1000 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500 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 是 ☐ 否 ☐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 是 ☒ 否 ☐ 不适用：_____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99,570.73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21.8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 ☐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 ☐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 ☒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单位提供

	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简称“银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全资子公司前锋爱众水务向银行申请的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1,000.00 万元。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2025 年第二次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前锋爱众水务向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会议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前锋爱众水务向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人民币 1,00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最终以与银行签署的贷款合同为准。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3）。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 法人 ☐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四川省前锋爱众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被担保人类别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 全资子公司 ☐ 控股子公司 ☐ 参股公司 ☐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 100%。
法定代表人/目前负责人	李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16030858308625
成立时间	2013 年 12 月 18 日
注册地	四川省广安市前锋区前红路 1 号
注册资本	2,5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生活饮用水（集中式供水）等。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5 年 1-9 月（未 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8,144.79	7,845.96
	负债总额	7,364.31	7,173.04
	资产净额	780.48	672.93
	营业收入	1,699.12	2,375.34
	净利润	107.55	234.83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债权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保证人：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1.债务本金数额(币种及大写金额)：人民币壹仟万元整。

2.保证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迟延履行金、为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评估费、过户费、保全费、公告费、公证认证费、翻译费、执行费、保全保险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

3.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保证期间：（1）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即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每一具体业务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2）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的期限以主合同约定为准。但按法律、法规、规章规定或依主合同约定或主合同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主合同债务提前到期，或主合同双方当事人在 2025 年 10 月 30 日至 2026 年 10 月 30 日（包括该期间的起始日和届满日）内协议延长债务履行期限的，则主合同债务提前到期日或延长到期日为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总额 99,570.73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1.80%；其中公司实际对控股子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对其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 97,380.17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1.32%；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2,190.56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48%；公司实际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

联人提供担保总额为 0 万元。公司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 日